

证券代码：836763

证券简称：远翔新材

主办券商：华创证券

## 福建远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2 月 25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福建省邵武市经济开发区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王承辉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2,573,8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8.51%。

#### 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9 人，出席 7 人；
  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2 人；
  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- 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) 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2020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1-003)和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：2021-004)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2,573,8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2,573,8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2,573,8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2,573,8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42,573,800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.00元（含税），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。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2月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）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5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42,573,800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# 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授权董事会审批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》

#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为了规范公司运作，进一步提高决策效率和完善公司授权审批制度，保证公司经营决策的及时性、便捷性，并结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规定，股东大会拟授权董事会审批融资相关事宜：

1、授权董事会审批事项：（1）公司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.5 亿元的融资（此项融资包括但不限于本外币借款、贸易融资、票据、开立信用证、保函、票据贴现等业务）；（2）因上述融资需要提供公司资产抵押担保。

2、执行上述授权事项时涉及签订的担保合同及相关法律文件，均由董事会作出决议，并由董事长或其指定的授权代表签署。

3、超出上述授权范围的融资事宜，仍然按照《公司章程》等现有规定，需要提交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审议确认。

授权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。

#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2,573,8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1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，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拟在 2021 年为公司向商业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融资提供保证担保；公司拟与关联方邵武顺安物流有限公司续签 2021 年物流服务合同，运输货物主要为公司的各类二氧化硅产品；公司拟与福建省南平市恒通电子技术工程有限公司续签 2021 年电子设备、器材采购合同；公司拟与关联方深圳市远宏网络有限公司续签 2021 年广告服务合同。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）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21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9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2,275,467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股东王承辉回避表决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确认公司 2018 年度、2019 年度、2020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确认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在 2018 年、2019 年、2020 年间发生

的关联交易定价是否公允，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，股东大会拟对公司 2018 年、2019 年、2020 年期间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予以审议。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）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关于确认公司 2018 年度、2019 年度、2020 年度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0）。

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2,275,467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股东王承辉回避表决。

### 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更正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、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由于公司对 2018 年度、2019 年度的会计差错进行更正及追溯调整，公司拟根据更正及追溯调整后的会计信息，更正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、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。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）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2018 年年度报告（更正公告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3）、《2018 年年度报告

(更正后)》(公告编号：2021-014)、《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 (更正公告)》(公告编号：2021-015)、《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 (更正后)》(公告编号：2021-016)、《2019 年年度报告 (更正公告)》(公告编号：2021-017)、《2019 年年度报告 (更正后)》(公告编号：2021-018)、《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(更正公告)》(公告编号：2021-019)、《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(更正后)》(公告编号：2021-020)。

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2,573,8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刘超、陈佳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和列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、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的资格、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，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股东大会规则》的规定；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《福建远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
(二)《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关于福建远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》。

福建远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2 月 25 日